

# 关于“顺义公安局伤情鉴定及非正常死亡案件尸体运输、存储”的招标情况说明

我单位受北京市公安局顺义分局委托就“顺义公安局伤情鉴定及非正常死亡案件尸体运输、存储”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，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395.5 万元。采购内容为：根据《刑事诉讼法》、《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定》、《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》、《公安机关办理伤害案件规定》及《北京市公安局法医临床检验鉴定工作规范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，结合工作实际做好顺义分局伤情鉴定工作。根据卫生部、公安部、民政部《关于使用和加强死因统计工作的通知》和《北京市公安局办理非正常死亡案件工作规定》，结合工作实际做好顺义分局非正常死亡案件工作。为能够更好的开展法医临床的鉴定工作，将每一起鉴定做出科学、客观、独立、公正的结果。

本项目招标过程中没有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和招标过程提出质疑。经专家论证，“顺义公安局伤情鉴定及非正常死亡案件尸体运输、存储”项目的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，技术需求部分没有歧视性和倾向性，且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相关规定。

特此说明。

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

2026年1月19日

